证券代码: 300115 证券简称: 长盈精密 公告编号: 2025-83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及进展情况

1、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盈精密")于 2025年 4月17日、2025年 5月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子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56,500万元,其中公司拟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613,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43,500万元。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包括公司对相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存量担保(即此前已与各银行签订担保协议但主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额度)、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期限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 4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

2、近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的融资贷款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

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 2010年06月03日
- 2、住所: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三路6号
- 3、法定代表人: 陈小硕

- 4、注册资本: 60,000.00万元
- 5、经营范围: 电子元件及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电子玻璃及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电子陶瓷及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电子塑胶及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股权结构:广东长盈为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公司对其享有100%控制权。
 -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89,396.22	733,909.70
负债总额	352,388.87	386,695.9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4,748.87	68,368.75
流动负债总额	336,393.20	365,340.47
净资产	337,007.35	347,213.78
	2025年1月至9月	2024年1月至12月
营业收入	507,425.88	699,581.37
利润总额	-10,404.20	3,974.89
净利润	-10,216.91	4,113.76

三、保证合同或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 2、保证人: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3、债务人: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 4、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范围: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 7、保证期间: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与债务人就 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

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 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 责任。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12,088.5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7,064.90 万元的比例为 26.6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或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七日